

乌兰察布职业学院



乌兰察布职业学院开展第 25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

2022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18 日是第 25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5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2〕1 号）、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转发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5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内语函〔2022〕2 号）等文件要求，为充分发挥高校在语言文字工作中的基础阵地作用，将开展推普周活动，积极开展宣传活动。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2022 年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大。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

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以“推广普通话，喜迎二十大”为主题，结合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新修订的《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宣传活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浓厚氛围。

二、具体安排

通过创建规范、健康的校园语言文字应用环境，努力营造“人人讲好普通话，个个写好规范字”的良好氛围。

（一）组织全院师生通过多种途径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新修订的《内蒙古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及有关推普周文件精神。（落实部门：各系部）

（二）主题班会：各班开一次“说好普通话，创建和谐校园”主题班会，学生可以自编自演推普小剧本，或举行有意义的演讲、朗诵竞赛活动，让“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主题进校园、进课堂，让规范使用通用语言文字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意识深入广大师生心灵。（落实部门：团委、各系部）

（三）开展“我给父母当老师”活动：学院号召学生和社会或家庭进行一次推普宣传，运用自己所学的知识纠正家庭里存在的方音、方言及不正确用字的现象，以实现“一

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一个家庭推动一个群体”的推普两级跳。（落实部门：团委、各系部）

（四）利用校园内电子屏、门户网站等展播公益宣传片；在教学区，生活区醒目位置张贴推普宣传海报；张贴宣传画，积极营造推普周的宣传氛围。（落实部门：宣传部、团委）

三、活动要求

（一）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开展“推普周”活动意义的认识。要把语言文字工作与中华民族文化复兴、国家软实力建设，与公众的切身利益和普遍关心的问题结合起来，积极开拓工作领域，不断深化工作内涵，努力提高我院语言文化素养和语言文字的社会应用水平。

（二）要把语言文字工作与同素质教育、就业教育有机结合起来，语言文字素质是学生综合素质重要组成部分，做好语言文字工作，加强学生语言文字修养对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各系（部）及时总结和推广“推普周”宣传中的好典型、好经验，推动推普工作的可持续发展。

（三）要充分发挥“推普周”的整合引领作用。在活动策划与部署时，要注重与日常推普宣传，语言文字常规工作的衔接和融合，通过工作思路和工作方式的创新，不断扩大推广普通话和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的影响。

(此页无正文)

